



(上接 D69 版)

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参股子公司广东松山钢铁贸易有限公司独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550 万人民币,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2011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 686 万元,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4.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39,767.84 万元, 预计 2012 年度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38,000 万元。

(十三)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91 号

法定代表人:周耀文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宝钢集团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2011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 32.43 亿元,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4.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0 元, 预计 2012 年度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2,579 万元。

(十四)上海宝钢浦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荷丹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李平

注册资本:7,240 万元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宝钢集团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2011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 4.99 亿元,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4.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0 元, 预计 2012 年度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2,464 万元。

(十五)广东韶钢海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内涌镇马克村坟马路

法定代表人:赖晓敏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金属材料、货运代理、仓储服务、批发零售贸易。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550 万元,占公司股份的 55%,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设立,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4.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0 元, 预计 2012 年度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53,000 万元。

(十六)广东韶钢普莱克斯实用气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江区马坝

法定代表人:冯国辉

注册资本:3,557 万美元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氧、氮、氩工业气体,液体工业气体产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由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和普莱克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公司注册资本 3,557 万美元,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占公司股份的 47%,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2011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 3.94 亿元(未经审计),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4.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3,718.95 万元, 预计 2012 年度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24,600 万元。

(十七)广东省韶钢设计院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江区马坝

法定代表人:罗玉强

注册资本:321 万元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冶金工业设计,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和工程技术咨询。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独资设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2011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 724 万元,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4.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777.90 万元, 预计 2012 年度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777 万元。

(十八)广州市韶钢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路 148 号大院

法定代表人:吴列平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搬运装卸,联运,中转,仓储理货,货运代理;码头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仓储经营;代办仓储。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

(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2011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 20,285 万元,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4.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76,213.81 万元, 预计 2012 年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79,515 万元。

(十九)韶关恒热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韶关市翁源县铁龙老石灯后山(粤北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中心内)

法定代表人:邓勇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购销、各种废物(HW23)和含铜废物(HW22)。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和韶关恒热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人民币,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550 万元,占公司总股份的 51%,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2011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 5,135 万元,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4.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76.01 万元, 预计 2012 年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020 万元。

(二十)上海宝钢化工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宝山区宝钢三路 3 号完成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王力

注册资本:211004 万元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化工原料及产品的生产销售。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宝钢集团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2011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 37.15 亿元,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4.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0 元, 预计 2012 年度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2,002 万元。

(二十一)韶关市曲江韶钢招待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江区马坝

法定代表人:郭朝峰

注册资本:80 万元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中餐熟理、糕点制售、肉内制品加工;住宿服务;糖、酒、百货零售。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80 万元,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0.8 万元,占 51%的股份,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2011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 146 万元,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4.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44.00 万元, 预计 2012 年度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44 万元。

(二十二)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 515 号

法定代表人:张明共

注册资本:26224.407 万元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计算机、自动化、网络通讯系统及软硬件产品的研究、设计、开发、制造、集成,及相应的外包、维修、咨询等服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宝钢集团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2011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 11.78 亿元,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4.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0 元, 预计 2012 年度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600 万元。

三、信息披露和投资者保护

收购、销售等交易,工程建造、土地租赁等方面的交易,定价原则包括市场价、协议价,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主要依据市场价格,交易公允,交易价格由买卖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原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均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均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同时由于钢铁生产的特性和综合公司部分原料需要,韶关恒热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收购,同时有部分产品需要销售给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和采购材料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因此相关交易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不会损害本公司利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影响,进入深圳证券交易所场内交易,交易价格由买卖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交易价格由买卖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原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不会损害本公司利益,也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及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对关联交易计划,关联董事李平、卢建华、王三回避了表决,参与表决的 8 名董事全部同意,并将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出具了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1.独立董事出具了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规定。

2.独立董事 2012 年度关联交易均按照业务类型签署协议,合同条款基本为格式条款,相关内部严格执行《合同法》等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公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也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三)以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也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本公司所有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业务类型签署协议,合同条款基本为格式条款,关联交易或非关联交易均通过,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协议定价公允,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合同法》等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同时,价格/毛利率均符合相关规定。

七、其他相关说明

除关联交易外

八、独立董事意见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及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二)独立董事出具了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九、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海华、熊丹

电话:0755-26980311;

传真:0755-86142889;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高新中一道 19 号

邮政编码:518057

2.会议决议

3.若有其他事项,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1.股东大会纪要;

2.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上接 D72 版)

六、交易期间和投入资金

公司拟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合格标的境内外商业银行作为交易对手,进行符合不超过 17,000 万美元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

公司将上述交易期间的总授信额度内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除根据银行的规定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七、汇率波动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汇汇率的报价可能出现低于即期结汇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客户违约风险: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及订单预测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和预测,如果发生断数和逾期,将导致货款无法在预计的回款期内收回,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专业性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出现由于内部控制不完善而形成的风险。

八、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远期外汇交易操作流程》,对交易操作原则、权限、内部管理、操作流程、信息披露、内部风险报告和处理程序,信息披露做出明确规定,根据该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不相容岗位牵制的制度,加强人员业务培训和道德教育,提高综合素质。

2.为防范出现远期外汇交易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逾期账款,降低客户违约的风险。

3.公司未来所进行的所有外汇交易合约必须实现金额相等、方向相反的一一对应关系,以达到符合生产经营活动实际需要、风险收益锁定的目的;严格禁止任何金额的单向、存在风险的远期外汇交易行为。

九、远期外汇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

1.拟进行的远期外汇交易行为是以防范和规避汇率风险为目的;

2.公司制定了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综上,预计拟进行的远期外汇交易行为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将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对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海普瑞拟于 2012 年度进行的远期外汇交易以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保荐机构对该事项无异议。

十一、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12-019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偿租用关联方物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2 年,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继续无偿租用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普乐实业”)1,015 平方米的物业用于办公场所,2011 年度公司无偿租用多普乐实业 1,015 平方米的物业用于办公场所,同时公司向多普乐实业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天道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道医药”)销售肝素钠原料药合计金额人民币 6,710.28 万元,两项关联交易金额合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的 2011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

2012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无偿租用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物业用于办公场所的议案》,2012 年 2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 2012 年度预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批准公司于 2012 年度向天道医药销售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的肝素钠原料药。关联董事李锂、李祖、单平、许明回避表决。

上述两项关联交易的预计总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同期实际发生额(万元)
房屋租赁	多普乐实业	0	0
产品销售	天道医药	7,500	6,710.28

2012 年初至本公告日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累计交易金额(万元)
房屋租赁	多普乐实业	0
产品销售	天道医药	862.62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多普乐实业成立于 2000 年 6 月 7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2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锂,公司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高新中一道 19 号,经营范围:研发氨基多糖生化

制品,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多普乐实业总资产为 38,740.83 万元,净资产为 11,204.11 万元;2011 年度,多普乐实业实现净利润 1,082.66 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与多普乐实业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李锂和李祖,多普乐实业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下的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多普乐实业无偿向公司提供 1,015 平方米的物业,用于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内的临时办公场所。多普乐所建设的多普乐医药园总建筑面积 24,141.61 平方米的物业,且有部分空余,不存在无法履约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多普乐实业无偿提供位于多普乐医药园面积为 1,015 平方米的闲置物业,用于公司的临时办公场所,无偿使用期限最长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无偿租赁协议尚未签署,待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安排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无偿租用多普乐实业提供的物业,是为了募投扩产项目建设期间的临时办公使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

2.本次租赁关联方物业无需支付租金,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3.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现阶段发展的情况而产生,公司及多普乐实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的意见

1.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了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并保证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继续无偿租用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物业用于临时办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属于暂时性的短期交易,待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将终止,因此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主要业务也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董事会审核该事项的议案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对该项议案的审议回避表决,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继续无偿租用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物业用于办公。

2.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对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海普瑞无偿租用关联方多普乐实业的物业用于临时办公,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独立性无重大不利影响,本保荐机构对该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编号:2012-020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内容,公司定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现就本次会议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12 年 4 月 20 日上午 10:00 开始

(三)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侨城侨城东路 2002 号深圳博林诺富特酒店二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五)股权登记日:2012 年 4 月 13 日

二、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至 2012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1 年度董事会报告》;

2.审议《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审议《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审计机构 2011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以上第 1,3,4,5,6,7 项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2 项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2 年 3 月 28 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临 2012-13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 年,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按照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以钢铁产业发展政策为指导,以市场为导向,以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为主线,以自主创新为动力,以宝钢重钢调整为契机,继续加大技术改造的力度,坚持审慎投资、控制投资风险、合理控制投资规模的原则,把握时机,确保实现公司的产品升级,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2012 年度全年计划安排基建技改项目 69 项,当年投资 22.62 亿元,其中:转产项目 45 项,投资 18.25 亿元;新开工程项目 12 项,投资 4.36 亿元,安排前期 12 项,投资 0.01 亿元。

一、淘汰落后,优化产品结构,产业升级重大项目

主要项目包括:“钢”清洁生产节能降耗技改工程(续建),合金钢及优质棒材轧机生产线改建工程(续建),制氧机技改工程(续建)等转产项目;新开工炉料结构优化之炉改建设工程。

上述项目 2012 年投资 16.87 亿元,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和金融机构贷款解决。

(一)主要转产项目投产情况

1.一期二期主体 2012 年 3 月完成,续建 RH 装置、大型连铸铸机等计划 2012 年 10 月完成,合金钢及优质棒材轧机生产线改建工程(续建)2012 年 12 月完成。

(二)主要新开工程项目

1.新修炉工程

2012 年计划投资 3.5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新建 1 座 2x55 炉 6mm 炉炉及配套煤系系统、煤调湿系统、煤气净化系统、废水处理系统、干熄焦、干熄焦发电系统、煤气柜等外围配套设施。

该项目可研已完成,并在当地主管部门完成可研批复,2012 年开展施工图设计,三通一平、桩基、建安及部分设备订货等工作,预计 2013 年 9 月完成。

二、信息化建设,提高质量,工艺配套及保产改造类项目

主要项目有:钢质设备管理系统(续建),铁路系统计量集中一贯管理系统(续建),全面班组经济核算信息系统(续建),宽板厂热修炉控制系统改造(续建),钢板厚度在线监测系统(续建),制氧机改建工程(续建),烧结技改厂 5# 烧结机扩容改造系统(续建),南钢厚板工程(续建)等转产项目;新开工重钢宝钢铸坯对接改造,生产指挥中心信息系统,铁前化验室,棒线那转炉系统适应性改造。

上述项目 2012 年投资 4.02 亿元,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和金融机构贷款解决,项目计划 2011—2012 年建成。

经济效益分析:此类项目是以信息化建设、生产研发、提高质量、工艺配套、工序完善、保产改造为目的,其经济效益体现在全年经济指标中。

三、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循环经济类项目

主要项目有:烧结厂烧结脱硫改造(续建),低负压和蒸汽回收利用技术改造(续建),煤气柜工程(二期),能源中心系统工程(二期),工程等转产项目,此类转产项目已在当地发改委、经信委主管部门备案,新开工一电站锅炉节能技术改造工程,5# 烧结机机头除尘改造工程,新开工待报项目申请报告完成后,向当地发改委、经信委主管部门申请备案。

上述项目 2011 年投资 1.76 亿元,其中:低负压和蒸汽回收利用技术改造“可争取亚洲开发银行贷款人民币 7500 万元,其余由公司自有资金和金融机构贷款解决,项目计划 2009—2013 年建成。

经济效益分析:此类项目是以节能减排、环境保护为目的,即体现社会效益,又体现企业节能减排指标的改善,其经济效益体现在全年经济指标中。

四、投资风险分析

以上 2012 年投资项目中,重大工程项目已纳入“广东省新十项工程”和“广东省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项目,符合国家安全、环保、节能、降耗、可持续发展的重大方针,项目采用了先进技术,公司自有专利技术,因此技术风险可控,项目建设提升了产品的附加值,同时也满足广东市场需求,为广东省制造业发展提供丰富的钢材产品支持,因此市场风险可控。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临 2012-14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经本公司董事会审核,认为: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2012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定于 2012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日期:2012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9:00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会议地点:

(1)截至 2012 年 4 月 1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曲江韶钢松山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审议事项完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审议事项

(1)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 201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9)2012 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

(10)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11)公司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3.审议事项披露情况

上述审议事项详见公司 2012 年 3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

(1)登记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2 年 4 月 16 日(星期一 8:00-17: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曲江韶钢松山董事会秘书室

2.登记和表决时提交的文件要求

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股东卡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卢二、李怀东

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韶钢松山董事会秘书室

电话:0751-8787265

传真:0751-8787766

2.会期半天,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及相关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在委托人对具体表决指示的情况下,受托人有权根据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有权签署: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日期: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事项的投票指示:

序号	提案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 201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9	2012 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			
10	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11	公司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2.披露公告所需备查文件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文件。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临 2012-15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出席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向全体监事以电子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在韶钢松山办公楼二楼五楼会议室召开。

三、监事出席情况

应到监事 5 名,实际到监事 5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长谢琨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决议

(一)审核公司报告及议案如下:

审核公司《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2012 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计划》的议案。

(二)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报告;

1.公司 2011 年度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履行规范运作,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程序;《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履行规范运作,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程序;《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履行规范运作,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程序;《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履行规范运作,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程序。

3.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4.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合理,未损害本公司的利益。

(四)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化原则,不存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均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本公司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影响,关联交易所涉及的比例较小或金额小,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未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规,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系统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控制的贯彻执行,防范经营风险和道德风险,保障了客户及公司资产的安全,确保了公司业务记录、财务信息和其他信息的可靠、完整,同时,提高了公司经营效率 and 效果,对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存在的薄弱环节进行了整改,公司内部控制系统自我评价准确、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12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7:00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 2011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广大投资者可通过登录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m.p5w.net> 参与本次说明会。

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12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公司董事长李锂先生、总经理单宇先生、独立董事徐滨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海华先生、财务总监孔志蓉女士、保荐代表人曾友华先生将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12-022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高新中一道 19 号 A539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监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欣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过全体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报告)详细内容刊登于《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后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所涉及事项是客观、公正的,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经营特点,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进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各职能部门人员配备齐全,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系统规范、合法、有效,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及运行的实际情况。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关于无偿租用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物业用于办公场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无偿租用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物业用于办公场所主要是为了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同意免收公司租金,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其中第一、二、三项议案经监事会审议后,将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12-021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11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内容,公司定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现就本次会议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12 年 4 月 20 日上午 10:00 开始

(三)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侨城侨城东路 2002 号深圳博林诺富特酒店二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五)股权登记日:2012 年 4 月 13 日

二、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至 2012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